

菩薩戒概說

六部解釋菩薩戒的經典

菩薩戒是大乘的戒法，是行菩薩道的行者應當持守的戒律。在許多大乘經典中，佛陀都宣講過菩薩戒，在《大智度論》中有：「佛總相說六波羅蜜，十善為總相戒，別相有無量戒。」而大乘律典中詳細解釋菩薩戒的經典有：《梵網經》、《瑜伽師地論·菩薩地戒品》、《菩薩地持經》、《菩薩善戒經》、《菩薩瓔珞本業經》、《優婆塞戒經》等六部。

《梵網經》所載的菩薩戒有十條重戒與四十八條輕戒。經中說釋迦牟尼佛於第四禪見蓮花台藏世界盧舍那佛，請示眾生成就菩薩十地的因緣與所成就佛果的相狀，於是盧舍那佛宣說其修行成佛所經歷的四十個階位。釋迦牟尼佛受教之後，便下生南閻浮提，示現降生、出家、成道、十處說法，在菩提樹下宣講菩薩戒。

《瑜伽師地論·菩薩地戒品》曾被玄奘法師單獨摘譯為《菩薩戒本》，所以，又稱為《瑜伽菩薩戒本》。《瑜伽菩薩戒本》記載了四條他勝罪（波羅夷罪）與四十三條惡作罪，其中四十二條惡作罪，即是依據「六度」與「四攝」而分類。

《菩薩地持經》與《菩薩善戒經》是自《瑜伽師地論·菩薩地》抽拔異譯而成，其所含戒律內容與《瑜伽菩薩戒本》所說基本相同。

《菩薩瓔珞本業經》所記載與《梵網經》十條重戒相同，而且一切眾生都可受持。

《優婆塞戒經》記載了優婆塞善生長者的請問，佛陀因而講說了在家菩薩戒，其中包含六條重罪與廿八條失意罪。此經也記載了發菩提心、行六度等菩薩道的內容。

三聚淨戒能斷煩惱，饒益眾生

大乘菩薩戒法又稱為「三聚淨戒」、「三聚戒」與「三聚圓戒」。「聚」意指「總攝」，「三聚」即包括攝律儀戒、攝善法戒、攝眾生戒。菩薩戒以三心總攝諸行，以三戒通攝一切菩薩戒法。攝律儀戒即誓斷一切惡，遮止惡業，斷除煩惱惑，是「止行」；攝善法戒即誓修一切善，修行大、小二乘一切法門，是「作行」；攝眾生戒即誓度一切眾生，以四攝法攝化一切眾生，是「饒益眾生行」。《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》裡提到：

聚即總攝為義，小乘七聚從教以論，菩薩三聚攝行斯盡。一攝律儀戒（律儀禁惡，結業煩惱究竟斷故，即止行也），二攝善法戒（世出世間大小修證究竟修故，即作行也），三攝眾生戒（一切含識究竟度故，即四攝行，謂布施、愛語、利行、同事，亦名饒益有情戒。此三須配三脫、四弘、三身、三德，如別所明）。「三解脫」者雖是觀慧非定不發，即定、慧二學，絕縛證真由此得入，故號「三解脫門」。然名通小教，今對三聚，須局大乘。一空解脫門（即性空也），二無相解脫門（即相空也），三無作解脫門（即唯識也，亦名無願）。

菩薩三聚淨戒有梵網部與瑜伽部兩個系統，這兩部受持的對象都包括出家眾與在家眾，只是兩部在漸受、頓受方面有不同。

梵網部的菩薩戒既可漸受，也可頓受。瑜伽部的菩薩戒只能漸受，同時要求在家菩薩必須先受在家五戒，出家菩薩必須先依次受十戒、具足戒，然後才能再受菩薩戒。

三聚淨戒與別解脫戒的關係

依據《瑜伽師地論》，菩薩戒分為在家戒與出家戒，而且七眾別解脫戒即為三聚淨戒中的攝律儀戒。

三聚淨戒與別解脫戒的差異在於，三聚淨戒是從「心」而制，別解脫戒則是從「境」而制。因眾生根機有大、小之別，大乘根機的眾生能了知一切的境界皆是唯心所造，所以，三聚淨戒是從「心」而制的。小乘根機的眾生則認為「境」就是「境」，「心」即是「心」，所以才會從「境」而制別解脫戒。別解脫戒雖然是從「境」而制，其最終的目的還是為了調伏內心。

三聚淨戒中的攝律儀戒與別解脫戒在行相上相同，但根本區別在於動機的不同——聲聞行者重在自利，而菩薩行者則是為自利利他，意即受三聚淨戒必須要發菩提心，受別解脫戒則發出離心；受別解脫戒以證得聲聞果位為目標，但還是可以進一步以取得佛果為究竟。

由於發心的差異，菩薩乘與聲聞乘對持戒的判別，也就有些不同，因此，《大寶積經》中記載了某些情況，來說明兩者的不同。有些情況就聲聞乘行者而言是持戒，但就菩薩乘行者而言，則是犯戒，當然也有相反的情況。

例如，聲聞乘行者以出離三界為目標，因此，不起一念再生後有的心就是清淨持戒；菩薩乘行者若起此念就是破戒。又如菩薩乘行者為救度眾生，能於無量劫中堪忍受生，留惑潤生，就是清淨持戒；但就聲聞乘行者而言就是破戒。又如菩薩乘行者雖然要清淨持戒，但為了隨順眾生，可以視情況而開緣，只要不捨離成佛之心、菩提之心，菩薩戒體就不會壞失；但聲聞乘行者則必須全部清淨持守。

當人受別解脫戒時，雖說受持的是聲聞戒，是以利益眾生與取得佛果為發心，那麼，他所受的別解脫戒就是大乘之戒，是三聚淨戒的前方便。因此，受別解脫戒時，應發上品心，以菩薩三聚淨戒的大乘願心來受持，才是契合佛陀的本懷。因此，現在各地開壇傳戒，一般傳授出家戒都是先傳授比丘（尼）戒，再傳授出家菩薩戒；傳授在家戒也是先傳授五戒，再傳授在家菩薩戒，就是因為前者兼為後者的方便與基礎，兩者是有其具體持守的前後次第的。